

21世纪大学生素质教育系列教材 ●



现代企业制度

主编 黄保强



復旦大學出版社

www.fudanpress.com.cn

21世纪大学生素质教育

F271
47

现代企业制度

主 编 黄保强

副主编 杨焱林 潘旭华 冯 健 黄 俭

复旦大学出版社 www.fudanpress.com.cn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企业制度/黄保强主编.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4. 7
(21 世纪大学生素质教育系列教材)
ISBN 7-309-04077-5

I. 现… II. 黄… III. 企业-经济制度-高等学校-教材
IV. F2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57962 号

现代企业制度

黄保强 主编

出版发行 复旦大学出版社

上海市国权路 579 号 邮编 200433

86-21-65118853(发行部) 86-21-65109143(邮购)

fupnet@fudanpress.com <http://www.fudanpress.com>

责任编辑 王联合

装帧设计 马晓霞

总编辑 高若海

出品人 贺圣遂

印刷 上海复旦四维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960 1/16

印张 17.75 插页 1

字数 330 千

版次 2004 年 7 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8 000

书号 ISBN 7-309-04077-5/F·889

定价 27.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复旦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出版说明

21 世纪的教育是人才素质的教育。具有战略眼光者,都十分注重整个民族和国家的素质教育问题。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指出:高等教育要重视培养大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创业精神,普遍提高大学生的人文素养和科学素质。

素质,作为人的一贯应有的基本品质,在人的一生中,是长期起作用的,并贯穿于人的思想、品质、行为的各个方面。大学生的素质包括思想道德素质、文化素质(包括艺术审美素质)、专业素质和身体心理素质。它们相互联系,共同构成大学生既爱国、又能创新的高级通才不可或缺的素质。其中,以人文素养为基本内涵的文化素质在大学生整体素质中占据基础性地位,它不仅是一种知识体系,而且是一种价值体系、伦理体系和审美体系。人文教育在传授人文社会科学知识的同时,也培养了大学生的人文精神,使之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现代教育提倡的素质教育是以文化素养为底蕴的综合素质的和谐发展。

为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我们组织了一批资深的专家学者,编写了这套“21 世纪大学生素质教育系列教材”。范围涉及文学鉴赏、艺术欣赏、现代企业制度、科学技术、能力创新以及大学生心理健康等诸多领域。主要供大专院校文、理、工、医、农各科学生使用,以期在提高大学生文化素质、丰富大学生人文素养的精英教育中发挥应有的作用。

这套丛书的编写,得到了复旦大学出版社的鼎力支持;参加编写、撰稿、审阅、打印、校对、编辑工作的同志也一一付出了辛劳。在此,我们谨向为此套丛书的编写与出版付出辛劳和提供支持的人们,表示诚挚的谢意与崇高的敬意!

尽管我们本着认真、严谨的态度,力求精益求精,创造精品;但是,由于这套丛书是集体编写,各人的写作风格不一,加上时间紧迫,出现一些不尽如人意的地方也在所难免。希望广大读者多提宝贵意见,以便将来修订,使之更臻完善。

21 世纪大学生素质教育系列教材编委会
2004 年 6 月

21 世纪大学生素质教育系列教材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黄保强			
副主任	赵文杰	李炎生	吴桃娥	杨焱林
秘书长	杨焱林(兼)			
编 委	齐清波	马明亮	秦 川	
	周 星	计 斌	潘旭华	
	冯 健	黄 俭	袁恩娣	
	李 雪	陈梦然	袁 林	

目 录

第一章 现代企业概述.....	1
第一节 现代企业涵义及分类.....	1
第二节 现代企业制度的涵义及内容.....	7
第三节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国有企业改革的关键	12
第二章 公司的组织形式	17
第一节 公司组织形式概述	17
第二节 公司的设立及运行机制	30
第三章 公司产权制度	49
第一节 产权与产权的划分	49
第二节 产权制度的历史发展及其主要类型	55
第三节 我国学者关于产权交易问题的理论思考	58
第四节 现代产权制度	62
第四章 公司的组织机构	66
第一节 公司组织机构概述	66
第二节 公司决策机构	67
第三节 公司执行机构	73
第四节 公司监督机构	79
第五章 管理原理	83

第一节	管理的内涵、职能及性质·····	83
第二节	管理理论的产生和发展·····	88
第三节	管理的基本原理·····	94
第六章	公司战略管理·····	99
第一节	公司战略管理概述·····	99
第二节	公司战略目标的确定·····	105
第三节	公司战略的选择·····	112
第七章	生产管理·····	124
第一节	生产、生产系统与生产管理·····	124
第二节	生产组织与计划·····	127
第三节	生产作业控制·····	134
第四节	生产管理新趋势·····	138
第八章	质量管理·····	144
第一节	质量管理概述·····	144
第二节	全面质量管理·····	153
第三节	质量管理标准·····	159
第九章	公司物资管理与设备管理·····	165
第一节	公司物资管理·····	165
第二节	公司设备管理·····	177
第十章	公司人力资源管理·····	189
第一节	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概述·····	189
第二节	公司人力资源管理的内容·····	193
第三节	公司薪金管理·····	199
第十一章	公司财务管理及现代会计制度·····	209
第一节	公司财务管理·····	209

第二节 现代会计制度.....	221
第十二章 公司信息管理.....	229
第一节 信息与企业信息.....	229
第二节 企业信息管理.....	233
第三节 电子商务.....	239
第十三章 跨国公司管理.....	245
第一节 跨国公司概述.....	245
第二节 跨国公司在东道国的参与形式.....	250
第三节 跨国公司的管理及发展趋势.....	255
第十四章 现代企业制度的环境保证.....	260
第一节 市场体系的形成及完善.....	260
第二节 法律体系的建立与完善.....	263
第三节 社会保障体系的建立与完善.....	270
后记.....	277

第一章 现代企业概述

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其首要环节是完善国有企业经营机制,建立和完善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促使国有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使之成为适应市场的法人实体相竞争主体。企业管理就是围绕这一环节而展开的。本章主要阐述现代企业的特征和任务,企业管理的重要性和职能,企业管理的发展以及现代企业制度等。

第一节 现代企业涵义及分类

一、现代企业涵义

企业是社会生产力达到一定程度,出现了商品经济之后才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封建社会末期出现的手工业作坊可以看作企业形态的萌芽。伴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企业的形式逐渐多样化,先后出现了现代的工业企业、商业企业、建筑企业、金融企业等多种企业形式。

那么,到底什么是现代企业呢?现代企业,是适应社会化大生产的需要,运用现代技术,从事满足社会需求的各种经济活动,并获得赢利,能承担社会责任并引导企业成员共同成长的基本经济组织。现代企业具有如下特征。

1. 现代企业是从事各种经济活动的经济组织

这里包含两层意思:一是现代企业必须从事某种或多种经济活动,如钢铁企业生产钢铁、咨询公司提供信息服务等,否则不能称为现代企业;另一是现代企业必须是一个经济单位,即应是一个经济实体,也就是说,它的设立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设立企业的条件并依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

2. 现代企业是以营利为目的的经济组织

所谓以营利为目的,就是现代企业的一切经济活动最终的目的都是为了赚取利润,这是现代企业的一个最本质的特征。

3. 现代企业应承担一定社会责任

现代企业是国民经济的基本经济组织,它不仅需要为社会提供所需的产品及服务,还应该承担一定社会责任,如减少环境污染,不生产一些危害消费者身心健康的伪劣产品等。只考虑本企业赢利,不承担社会责任的企业必将被历史淘汰。

4. 现代企业应当引导企业成员共同成长

关心员工是现代企业的又一重要特征,具体表现在企业目标与员工目标的关系上,它们两者相互协调,共同促进,而不能只考虑企业的目标。

二、现代企业的分类

现代企业是国民经济活动的主体,种类繁多,覆盖面极广。为了更深一步研究现代企业,人们运用各种标准,对现代企业进行种种划分。

1. 根据生产要素比重划分

(1) 劳动密集型企业

劳动密集型企业是指在企业的生产过程中以大量的劳动力投入为主要特征的企业,如纺织企业、煤炭企业等。

(2) 技术密集型企业

技术密集型企业是指以技术要素为主要投入的企业。这类企业多为新兴行业中的企业,如计算机软件企业、电子商务类企业等。

(3) 资金密集型企业

资金密集型企业是指用大量机器设备,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如钢铁工业企业、汽车制造企业等。

2. 根据企业是否拥有全部资源划分

(1) 实体企业

实体企业是指自身具备完成其运行过程所需要的全部功能(如设计、生产、销售、财务、人事等功能),且这些功能的实施(使用)都是建立在自己拥有其所有权的基础上。

(2) 虚拟企业

虚拟企业是指在整个业务活动的运行过程中,所有的这些功能也必须发挥作用,但很多功能是借助于其他组织所拥有的资源而产生的(即企业不拥有这些功能的所有权,但拥有这些功能的使用权),企业本身仅在自身最擅长的

功能上投入相应资源,从而形成自己所专长的功能。当虚拟企业进行一项业务活动时,在自身拥有独特的、专长化的功能基础上,对其他所需的功能和资源,需要利用市场上其他组织所拥有的功能和资源,通过组织间相互合作,优势互补,形成功能虚拟化的运行模式。虚拟企业在运行过程中,通过合作关系形成一个虚拟企业的合作网络,在这个网络中,企业可以有条件地进入或退出,这样既可以达到优化资源整合配置的目的,又可以提高企业对市场变化的应变能力。

事实上,在这两类企业形式之间还存在既有实体企业的性质,又有虚拟企业的性质,属于过渡性的企业组织类型,我们将企业的这种运行方式称为企业虚拟化经营。

3. 根据企业财产构成和所负法律责任划分

(1) 独资企业

独资企业,是指由单一投资主体出资兴办,并完全归出资人所有和控制的企业。有国有独资企业、法人独资企业和个人业主企业三种形式,其中最重要的是个人业主企业。

个人业主企业也称自然人企业,一般不具备法人资格。这类企业由业主个人出资并管理,享受企业全部经营成果,同时承担全部经营责任,甚至是无限连带责任。

这类企业优势有:

① 利润归个人业主所有。企业由个人业主出资,归个人业主所有,由个人业主经营。从而利润也归个人业主所得,不需和别人分摊。当然,它也要交纳所得税,但是不必承担双重课税,这一点和公司不同。公司在交纳公司所得税后,股东按照所得股息和红利的多少还必须交纳个人所得税。

② 经营方面制约因素少。个人业主在决定如何管理方面有很大的自由,无须和别人商量。又因规模小,事务不太复杂,需关照的人也少。所以,这种企业处理问题机动、敏捷。

③ 容易保密。在竞争性的市场经济中,保守秘密是很重要的,成功往往是在保密基础上取得的。竞争对手对你的销售数量、利润、生产工艺、财务状况知道越少,你就越有利。而个人业主企业,除了所得税表格中需要填列的项目以外,其他都可以保密。所以,这种形式的企业保密性最好。

④ 能够得到个人的满足。这种形式的企业,可按自己的方式来经营,这样可以使个人业主得到很大满足。个人业主每周愿干多少小时就干多少小时。企业所追求的目标,也正是个人业主的目标。如果获得成功,个人业主感到这是他努力的结果,从而感到最大的满足。

这类企业突出的缺点在于：

① 无限的责任。个人业主要对企业的全部债务负无限责任。就是说，当企业的资产不足以清偿企业的债务时，个人业主就要用个人财产来清偿企业的债务，这叫做负无限责任。在这种情况下，个人业主所有的财产都是有风险的。所以，这种企业对于风险大的事业来说，是不适宜的。

② 有限的规模。因为个人业主只有一人，出资总归有限，想扩大资本，完全得依靠利润的再投资。所以，这种企业的发展往往是有限的，它不可能用来经营需要大量资本的事业。

从管理的角度来看，个人业主一人要负担经营管理的全部职能，从借款、买、卖、做广告到雇工、解雇都由一个人承担。企业规模大了，这种负担就会很重。即使部分工作授权下级，但重大决策仍需个人业主来做，这就决定了企业的规模有个限度。如果超过这个限度，企业的经营就会变得难以控制。

③ 企业的寿命有限。企业的存在，完全取决于个人业主。如果个人业主死亡，或者个人业主破产，或者个人业主犯罪被关押，或者个人业主不愿意再干下去，企业也就死亡了，所以企业寿命有限。这一点使企业的雇员和债权人不得不经受很大的风险。为此债权人往往要求个人业主进行人寿保险，以便个人业主死亡时，可用保险公司付给的保险金偿还债务，但这并不能延长企业的寿命。个人业主的继承人——妻子和儿女等，因为缺乏经营能力，很难把企业继续经营下去，所以这种企业的寿命有限。

个人业主企业比较适合于零星分散的小规模经营，主要分布在农业、建筑业（主要是建筑手工业）、商业（特别是零售商业）以及其他服务行业等领域。

（2）合伙制企业

合伙制企业，是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个人共同出资，联合经营的企业。在这类企业中，合伙人共同承担盈亏责任，分享利润。合伙制企业大体有三种类型：一种是所有合伙人共同出资，共同经营，他们既是所有者，又是经营者和劳动者；另一种是由部分合伙人出资承担盈亏责任，部分合伙人经营；还有一种是以上两种情况加上一些雇工。

和个人业主相比，合伙企业具有以下特点：

① 扩大了资金来源和信用能力。个人业主企业靠的是个人的财产和信用能力，所以资金和信用都是有限的。合伙企业资金的来源和信用能力增加了。首先是每个合伙人都能为企业提供资金，其次每个合伙人都有可能从亲朋和贷款机构获得贷款，再次从供货商人那里可以得到更多的赊购，因为信用能力扩大了。

即使企业财政上发生困难，因为有更多的人对债务负责，债权人也会感到合

伙企业比个人业主企业安全些,风险小些,从而能博得债权人的更多信任。可见,合伙企业不但资金来源增加了,而且信用能力也扩大了。

② 提高了决策能力。合伙企业主的人数多,可以集思广益,做出的决策,可能比个人业主企业高明些。特别是如果各合伙者在不同方面各具专长的情况下,这个优点更为显著。例如,有人会设计新产品,另一个人知道怎样制作,第三个人会推销,第四个人善于计算成本,这样他们集体做出的决策就会更高明一些。不少合伙企业把本企业技术高超的员工吸收进来合伙,这种做法对把这些骨干雇员保留在本企业是很有用的。这样,一个企业就会有許多合伙人,这些人能够各展所长,决策质量自然就提高了。

③ 增加了企业扩大和发展的可能性。合伙企业的资金来源增加了,决策能力提高了,就有可能管理更多的雇员、更高级的设备,从而能够生产和提供更多更好的产品和服务。所以,合伙企业增加了企业扩大和发展的可能性。

④ 承担税负也较低,合伙企业是按合伙人分得的利润支付所得税,没有双重课税之虑,所以承担的税负也较低。

合伙制企业的主要缺点有:

① 无限的责任。每个普通合伙人都要承担无限的偿债责任,不管企业的亏损是否由他个人所造成的。因此,合伙人所有的财产都具有风险性。在普通合伙人不止一人时,他们之间存在着一种连带责任的关系。

合伙企业一般都是根据每个合伙人所做贡献的百分比来分担盈亏之责的。如某合伙人投资占 50%,则分得的利润应占 50%,承担的亏损也应是 50%。可是事实上他们之间的关系并不是总是这么简单明确。一个普通合伙人在企业中拥有决策权,一旦做出了一个不好的决策,就会给所有合伙人带来麻烦。比如,有 4 个普通合伙人,年末亏损 2 万元,这些合伙人既是个人又是集体地对这笔亏损负责。个人首先要对自己应负责的亏损比率负责。假如某人不能全部负起他应负责的部分,则其他人就要对他负不起责任的部分负责到底。4 人中有一人财产最多,很可能最后付清债务之责落在他一人肩上。这种情况就叫做负连带责任。所以,事实上并不总是像合同规定那样分担亏损。连带责任,就是要求富的合伙人为穷的合伙人负连带责任。

② 企业寿命不容易延续很久。事实上,合伙企业不容易延续很久。就是说,一个合伙人死去或者患上精神病,或者犯法入狱,或者他不想干下去了,则合伙企业往往也就得关闭。合伙人数越多,出现这种可能性也越大。试想一个合伙人发生了这样的事故,如不关闭企业,其他合伙人就得把这个人的股份买下来,重新组建企业。但这是很难的事情,首先他这个人的股份有多大很难确定,因为负无限责任,股份之外还有全家财产。其次,即使能够确定下来,所有合伙

人的钱财都在企业中了,用什么去购买这部分股份呢? 所以必须另外找一个人, 用他的钱来购买。但这个人情况如何, 作为企业的一个合伙人是否合适, 又很难取得所有合伙人的一致同意, 而这种情况又非得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不可。因此, 合伙企业很容易夭折。

③ 在管理上也存在问题。因为所有普通合伙人原则上都参加公司的经营, 都有决策权, 从而出资人的独立性就不如个人业主企业大, 重要事项总得相互商量, 难以取得完全一致。如果互不信任, 就会影响企业的有效经营。即使明确分工, 各管一面, 在重大问题上也难免互相干扰。

④ 企业规模仍存在局限性。合伙企业比个人业主企业能够筹集更多的资本, 企业规模也比个人业主企业大, 但是和公司比起来, 仍受很多限制。就是说, 能够筹集的资金毕竟还是有限, 企业的发展规模较公司差得甚远, 在这方面合伙企业是很难竞争过公司的。

合伙企业常需要通过书面或口头协议形式, 确定合伙人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关系。协议内容包括:

- 各个合伙人的投资数额。
- 合伙人之间的收益分享和亏损分担比例。
- 每个合伙人的经营管理职责。
- 每个合伙人可以提取的用于私人使用的现金数额。
- 新合伙人的吸收方式与合伙关系的解除等。

如果不存在这样的合伙协议, 那么根据有关法律规定, 所有的合伙人将按相同的比例分配损益, 并享有同等的经营管理权限。合伙企业一般适合那些资本需求量不大, 经营规模不需要太大, 而个人信誉有决定性作用的行业, 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信评估公司等。

(3) 公司制企业

公司制企业, 是指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出资者集资, 依法定的条件和程序而设立的, 具有独立人格的“法人”企业。公司制企业是现代企业的最重要形式, 虽然它们在数量上所占比例不大, 但却左右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公司制企业主要优点为: 有限的责任; 有发展的可能性; 管理的效率高; 所有权的可转移性; 企业的寿命长。其主要缺点有: 组成难度大, 政府限制多; 财务不能保密; 双重纳税等。

根据股东对债务所负的责任不同, 可将公司分为三类: 无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后两种形式的公司是目前公司制企业的主要形式。IBM、微软等世界著名大企业都是公司制企业。

第二节 现代企业制度的涵义及内容

一、我国企业制度的演进

江泽民总书记在党的十五大报告中指出,目前国有企业改革的核心问题,就是要建立以产权清晰、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约束、自我发展为特征的现代企业制度,以推进经济体制改革的全面进行。我国国有大中型企业有上万家,在国民经济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因此,如何激发国有大中型企业的活力,进行企业制度的改革,是我国目前经济体制改革的关键点。纵观我国企业制度的改革历程,大致经历了以下几个阶段。

1. 1979 年以前单纯生产型的企业制度

新民主主义革命取得胜利后,我国参考苏联模式,并结合我国的实际情况,形成和建立了高度集中统一的经济体制。这种经济体制对企业集中人力、物力和财力,保证重点项目的顺利进行,保证国民经济的有计划按比例发展,增加财政收入,稳定物价,改善人民生活水平起到过积极的作用。但这种计划体制下的企业制度,却造成国家对企业的管理体制,国家与企业的分配关系等均带有强烈的行政色彩,公有制企业的所有权与经营权界定不清,企业的利益与责任呈明显的非对称关系,即形成了一种内向的按行政隶属关系构成的单纯生产型的企业制度。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在企业管理体制方面,政企职责不分,条块分割,主管部门对企业管理过死,在计划、财务、人事、物资等方面包揽过多,使企业及其经营者的权限太小,严重影响企业和职工积极性的发挥。其突出特点是:计划大包揽,物资大统配,劳资大统管,财政大包干。也就是说,企业的生产计划由国家指令性计划统一安排;生产所需能源、原材料由国家统一分配调拨;企业无权决定职工工资的升级及增长幅度,劳动用工形式单一,造成“铁饭碗”的劳动制度。总之,企业成为行政机关的附属物,而不是一个独立的经济利益主体,缺乏应有的自主权和活力。

(2) 在企业的经营目的与经营行为方面,企业对行政级别的追求远远超过对经济效益的追求。国有企业的规模与发展,不是取决于企业的经济效益,而是取决于上级行政机关的投资计划和企业组织调整的政策;企业经营者属国家干部序列,他们的职位升迁与企业规模息息相关。因此,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并不是以效益最大化和财富增值最大化为主要目标,不是按照市场的需求来组织生产,而是热衷于尽可能多的争取投资,扩大生产规模,搞“大而全”、“小而全”,以

提高企业自身的行政级别。在这种情况下,企业的生存与发展完全置于行政机关的庇荫之下,对上级行政机关的依赖性很强。

(3) 在企业的利润分配方面,国家对企业统收统支,企业实现利润全部上缴国家,亏损由国家补贴,因此,形成了企业吃国家的“大锅饭”,职工吃企业的“大锅饭”的分配平均主义,极大损害了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

2. 放权让利,利改税和经营承包责任制

传统经济下诞生并发展的全民所有制企业,尤其是国有大中企业是建立在产品经济基础上,存在很多缺陷。如:国家对企业行政干预过多,企业内部及外部资源得不到有效配置,企业内部经营机制缺乏动力和约束等。1979 年末开始的经济体制改革正是在这样的基础上产生的,一共经历了三个阶段。

(1) 第一阶段:放权让利与利润留成

从 1978—1984 年,国务院在全国工业企业中有步骤地全面推广放权让利的经济责任制,实行利润留成。先后给予企业 10 项自主权利,并对不同企业采取了多种形式的利润留成和盈亏包干方法,扩大了企业留成,给企业一定的财权,这就在国家与企业的分配关系上打破了多年来由国家统收统支的局面,扩大了企业的机动财力和自主权,在一定程度上激发了企业和职工增加利益的积极性。但放权让利与利润留成也存在诸多问题,如导致企业投机心理增强,短期行为明显,企业之间不平等竞争等。

(2) 第二阶段:利改税

从 1983—1986 年,国务院在全国推行了分两步的利改税,逐步将国家与企业的分配关系由税利并存过渡到完全以税代利。两步利改税的实行,规范了国家与企业的分配关系,稳定了国家财政收入,扩大了企业财力。但两步利改税的局限性也十分突出,如税负不公平合理,国家作为国有资产所有者的经济权益无法得到体现等。

(3) 第三阶段:承包经营责任制

国务院从 1986 年起,在全国推行承包经营责任制。承包经营责任制的基本原则是:“包死基数,确保上交,超收多留,歉收自补”。该原则确定了承包人与国家所有者是以收益增量分享的分配原则为基础设计的动力机制。承包经营一经试行就显示出很多优越性:企业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减少了国家的行政干预,增强了企业的自主性,同时,以合同形式规范了国家与企业的行为,明确了双方的责、权、利;投资主体逐渐由国家转向企业,企业生产发展和技术改造等资金主要靠自我积累,促进了企业从自身利益出发关心投资效益的高低,调动了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但承包经营责任制本身存在着难以克服的缺陷,如企业仍是国家行政机关的依赖者,承包合同的签订是具有较大的随意性和主观性,短期行

为严重,企业仍旧只能负盈不负亏等。

3.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从放权让利、利润留成到利改税,再到承包经营责任制,国有企业改革已走过了将近 20 年的历程。人们逐渐认识到,我国企业制度的根本问题存在于原有体制之中,想要在保持原有机制的前提下进行企业制度改革是不大可能的。因此,转换企业经营机制又成为企业改革的热点。

十五大的召开,将我国的企业制度改革提高到一个新的高度。十五大报告从理论上澄清了过去一些含糊不清的问题,指出衡量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主体地位,不应以公有制经济在经济总量中的数量比例为标准,而应以公有制经济是否在国民经济中起主导作用为标准。明确了要以建立“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为基本特征的现代企业制度作为今后企业制度改革的方向。从此,我国的制度改革步入了一个完全崭新的历史阶段。

二、现代企业制度的涵义和特征

1. 现代企业制度的涵义

现代企业制度,是指符合社会化大生产特点,适应市场经济体制需要,体现企业成为独立法人实体和市场竞争主体的要求,在国家各种特定法规的规范和约束下,企业具有独立的财产权利和责任的一种制度。它是现代市场经济中企业组建、管理、运营的规范的制度形式,是市场经济发展的最佳选择,是适应现代化大生产要求的企业制度,是我国企业尽快成为市场经济主体,走向现代化、国际化的企业制度。

2. 现代企业制度的特征

(1) 产权清晰

产权清晰是指企业的财产归属必须非常明确。长期以来,国有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属于全民所有,即国家所有,但具体由谁代表国家行使出资人的权力,却是一直没有解决的问题。政府的各个部门都自认为自己是国有企业的所有者代表,这种体制下,谁也不对企业的经营业绩负真正的直接责任,这也是产权责任不清晰出现的必然结局。现代企业制度产权清晰的基本特征:一是公司的出资人必须明确。即企业的出资者投资后即成为企业的股东,如果是国家投资,就应该由投资方明确一个部门或机构,具体形式国有出资人的具体职能。二是企业拥有包括股东投资在内的全部法人财产权。这与过去的企业拥有经营权,政府拥有财产权相比,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实践上,都是一个质的进步。

(2) 权责明确

权责明确是指企业股东所有者权益与企业的法人财产之间,其职责、权限的